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補充公告 內幕消息

(1)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 (2)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49(3)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1)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2)董事會會議延期；及(3)暫停買賣(「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有關延遲刊發全年業績的進一步資料

董事會謹此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延遲刊發全年業績的其他資料如下。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收集相關資料及文件，以處理(i)商譽減值及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評估；(ii)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應付所得稅的計算；及(iii)審核確認，二零二五年經審核全年業績的發佈將會延遲。

- (i) 本公司仍需以下尚未完成之資料及文件，方能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五財年**」)之綜合管理賬目：
- a. 為近年收購的四間附屬公司(「**待處理附屬公司**」)完成管理賬目的編製工作仍在進行中，包括結餘明細、總賬及憑證等證明文件。
 - b. 一旦管理賬目編製完成，本公司聘請的獨立專業估值師將能夠展開大部分剩餘工作，其中包括證實用於商譽減值及或有代價公允價值評估中的關鍵假設和估計—包括增長率和折現率。
 - c. 由於這是待處理附屬公司的首個完整營運年度，本公司正積極與相關稅務機關聯繫，以確定本財政年度的應付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費用。此過程完成後，將取得正式的稅務意見書以供核數師核實。
 - d. 本公司正在從相關外部各方獲取待處理附屬公司賬戶結餘所需的審核確認(例如貿易應收款項確認)。
- (ii) 該等資料及文件仍未提交之根本原因，乃由於自二零二五年六月起發生重大的管理層及財務人員變動，當時若干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關鍵管理層(即行政總裁及授權代表)及財務人員(即首席財務官)辭任(「**前管理層**」)，而新的董事及財務人員獲委任(「**新管理層**」)。儘管本公司內部設有正式交接程序，但仍為即將上任的管理層帶來重大的營運挑戰。
- (iii) 由於主要負責編製及審閱附屬公司層面管理賬目之關鍵財務人員離職，截至本公告日期，近年收購的某四間附屬公司之管理賬目仍未完成。新管理層正積極處理此事。
- (iv) 儘管新管理層已盡心竭力持續補救，且本公司已設有內部監控政策與程序，但由於上述超出合理控制範圍的因素，迄今所取得的文件仍不足以滿足核數師的要求。關鍵財務人員的同時離職，加上管理層過渡，造成需立即處理的營運挑戰，並分散了文件獲取及其他日常工作中的資源。

(v) 接管控制權後，新管理層立即採取了補救措施，包括：

- a. 啟動新財務人員及專業顧問的招募程序，且本公司認為其已維持具備必要資質及經驗的充足財務人員及專業顧問；
- b. 透過與本公司的財務人員、銀行及核數師直接接洽，積極尋求賬簿、記錄及財務報表的交接；及
- c. 反覆透過電話與書面方式獲取所有必要文件。

鑒於上述情況及基於目前與核數師的討論，本公司預期審核程序將會完成，而二零二五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本公司將繼續積極與所有相關方協調，以加快完成尚未完成的審核程序。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最新進展。儘管如此，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經營並無受到影響。

上市規則第13.49(3)條規定，倘發行人未能刊發其初步業績，則必須公佈其基於尚未與核數師協定的財務業績(以可得資料為限)的業績。董事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本公司現階段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並不合適，原因為其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可能對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造成不必要的混淆。

(2) 繼續暫停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如發行人未能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定期財務資料，聯交所通常會要求暫停該發行人的證券買賣，而暫停買賣通常會持續至發行人刊發載有所需財務資料的公告為止。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二零二五年經審核全年業績。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INTERNATIONAL GENIUS COMPANY
執行董事
潘永祥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i)執行董事為潘永祥先生；(ii)非執行董事為楊娜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岩先生、曾傲嫻女士及王軍生先生。